

BF——2014——0206

合同审核专用章

2022年 5月9号

ZZS484

北京市建设工程监理合同

委 托 人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什刹海街道办事处

监 理 人：北京佳德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

什刹海西海、后海、前海河道问题排查、整治、

项目名称：提升项目一期监理服务

合同编号：



合同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什刹海街道办事处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北京佳德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什刹海西海、后海、前海河道问题排查、整治、提升项目一期监理服务；

2. 工程地点：什刹海街道什刹海西海和后海，毗邻什刹海；

3. 工程规模：/；

4. 工程范围：什刹海西海、后海、前海河道问题排查、整治、提升项目一期全部监理工作；

5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：3120000元。

二、词语定义

合同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三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1. 合同协议书；

2. 成交通知书；

3. 报价函；

4. 响应文件中的拟投入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、设备计划、监理大纲及相关服务方案（适用于招标工程）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（适用于非招标工程）；

5. 合同专用条款；

6. 合同通用条款；

7. 本工程适用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有关的规范、规程，及其他合同文件。

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钱勇，身份证号码：110108197005102254，注册号：11005008。

五、签约酬金与补偿费用

（一）签约酬金（大写）：壹拾万零壹仟陆佰肆拾肆元柒角整（¥：101644.70元）。

包括：

1. 监理酬金：壹拾万零壹仟陆佰肆拾肆元柒角整（¥：101644.70元）。

2. 相关服务酬金：/。

其中：

（1）保修期服务酬金：/。



(2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: / 。

(二) 委托人不提供或部分提供相应的人员、房屋、资料、设备、设施时的补偿费用
(大写): / 元 (¥: /)。

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:

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始, 至 2023 年 10 月 13 日止; 共计 395 天。

2. 相关服务期限:

(1) 保修期服务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起 24 个月。

(2)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/ 年 / 月 / 日始, 至 / 年 / 月 / 日止。

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,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,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、房屋、资料、设备、设施,
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: 2022 年 9 月 8 日。

2. 订立地点: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什刹海街道办事处。

3. 合同一式 陆 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双方各执 叁 份。

委托人: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什刹海街道办
事处 (盖章)

营业执照号:

住所: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141 号

邮政编码:

法定代表人或

其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

账号:

电话: 010-83223025

传真:

电子邮箱:

监理人: 北京佳德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(盖章)

营业执照号: 911101011011982390

资质证书编号: E111005181

住所: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乙 73 号院内永鑫家园 1
号楼 106 室

邮政编码: 100035

法定代表人或

其委托代理人: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陶然亭支行

账号: 0200049109024517105

电话: 010-83132235

传真: 010-83132235

电子邮箱:

